

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文件

渝应职人〔2024〕22号

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关于开展2024年教师系列职称 考核确定和确认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各部门：

根据《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2024年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方案〉的通知》（渝职改办〔2024〕207号）《重庆市教育委员会职称改革办公室关于开展教育系统2024年度职称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渝教职改发〔2024〕5号）《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职称申报评审管理办法（修订）》（渝应职人〔2021〕25号）和《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职称考核确定和确认管理办

法（试行）》（渝应职人〔2021〕25号）等文件要求，经学校研究决定，现就开展2024年教师系列职称考核确定和确认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考核确定和确认工作小组

组 长：薛 峰

成 员：李兴元 李 玥 陈 瑞 程地荣 李林青

侯昱宇 范兴亮 王 渔 宋玉华 刘 贇

考核确定和确认工作小组是在学校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负责审核考核确定和确认职称人员申报资格、师德师风、教学基本条件、教学实绩、教学质量评价、教育教学工作量等工作。

学校纪委、纪检监察室对职称考核确定和确认工作实行全程监督，维护职称考核确定和确认工作的科学、规范、公正、公平。

二、考核确定和确认适用范围

在校连续工作1年及以上，与学校签订劳动合同并从事相关专业技术工作且人事档案已通过学校统一托管在合川区就业和人才中心的人员。

（一）考核确定

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承认的普通高等学校、中等专业学校全日制毕业生，所学专业与现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相同或相近，见习期

满，经所在单位考核合格，初次确定职称。

（二）确认

来我校前取得高校教师系列高中初级职称和实验技术、教育系统研究系列中初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须按规定进行职称重新确认。确认后，其资格取得的时间按原评委会通过的时间计算。

三、考核确定和确认条件

按《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职称考核确定和确认管理办法（试行）》（渝应职人〔2021〕25号）文件执行。

四、考核确定和确认程序及时间安排

10月23日-11月8日 申报人准备、报送职称申报材料

11月11-21日 二级学院（部）审核申报材料、评议

11月22-26日 二级学院（部）公示审核推荐材料

11月27-29日 二级学院（部）报送审核推荐材料

12月2-9日 学校职改办会同相关部门审查材料

12月10-12日 学校职改办公示申报人员材料

12月13-17日 学校考核确定和确认工作小组召开评议会

12月23-27日 学校公示考核确定和确认评议结果

12月30-31日 学校职改办将考核确定和确认公示结果报校长办公会审定

2025年1月2-10日 学校下发任资资格和聘任文件，完成

评议材料归档，将评议结果报市教委职改办备案

五、考核确定和确认材料及要求

（一）个人提交材料

1.考核确定

（1）《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见习期满考核确定职称呈报表》一式2份（附件1）

（2）考核确定职称材料目录（附件2）

2.确认

（1）《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来校人员职称确认呈报表》一式2份（附件3）

（2）来校人员职称确认材料目录（附件4）

特别提醒：申报人所有申报支撑材料由二级学院（部）审核（签字盖章）后扫描形成电子档。

（二）部门审核并提交以下材料

1.汇总材料

（1）《考核确定职称申报情况一览表》（附件5）

（2）《来校人员职称确认申报情况一览表》（附件6）

2.统一提交申报者个人档案袋。

（三）材料要求

所有申报材料均须具备“三要素”，即由二级学院（部）审

核签注“与原件相符”“审核人签字”“部门加盖公章（鲜章）”。

六、纪律要求

1. 申请人、审查部门及有关工作人员要认真履行“诚信承诺”、“真实保证”和“谁审查、谁签字、谁负责”的责任追究制度。对不讲诚信、弄虚作假、提供不实材料或违反有关规定的，一经查实，将按照《重庆市专业技术资格申报工作规定》（渝人社发〔2015〕131号）和《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职称评审工作纪律暂行规定》（渝应职〔2021〕93号）等规定处理，对已经确定相应职称的，按规定撤销。

2. 严格公示制度。坚持申报公示和结果公示，未经公示的材料不得提交考核确定和来校确认工作会，未经公示的结果不予批准。

3. 严格收费标准。收费标准按照《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关于调整我市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渝职改办〔2015〕55号）相关规定，中级职称评审费每人240元，初级职称评审费每人120元。

七、其他要求

职称申报工作不仅关系到每位教师的切身利益，更是调动教师积极性，促进师资结构优化的重要举措。各二级学院（部）务必高度重视，加强宣传和指导，增强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并请

申报人员严格按照要求及时申报，确保我校职称申报工作规范有序地进行。

请申报人员和二级学院（部）材料审核人员加入干部人事处临时组建的职称工作群（2024年考核确定、确认职称群：518039151），有问题及时交流，我们将统一回复。

联系人：蒋莲，联系电话：42460263。

附件：1.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见习期满考核确定职称呈报表

2.考核确定职称材料目录（A4纸贴于档案袋）

3.来校人员职称确认呈报表

4.来校人员职称确认材料目录（A4纸贴于档案袋）

5.考核确定职称申报情况一览表

6.来校人员职称确认申报情况一览表

7.考核确定、确认职称表格说明

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2024年10月23日

重庆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4年10月23日印发